

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全民英檢通過學生獎勵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為鼓勵學生參加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，增加語文檢定通過初級、中級、高級之獎勵。
- 二、實施時間：96年2月16日校務會議通過
- 三、實施對象：全校全體同學
- 四、獎勵辦法：
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通過初級、中級、高級之獎勵標準，初試、複試通過均補助全額報名費。
- 五、經費來源：由優質化輔助方案經費、提升高職英語文教學成效工作經費、課業輔導費收入餘額支付。
- 六、本辦法經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